

金門縣議會第八屆第 5 次臨時會

金門縣政府

113 年度金門縣總預算案

專案報告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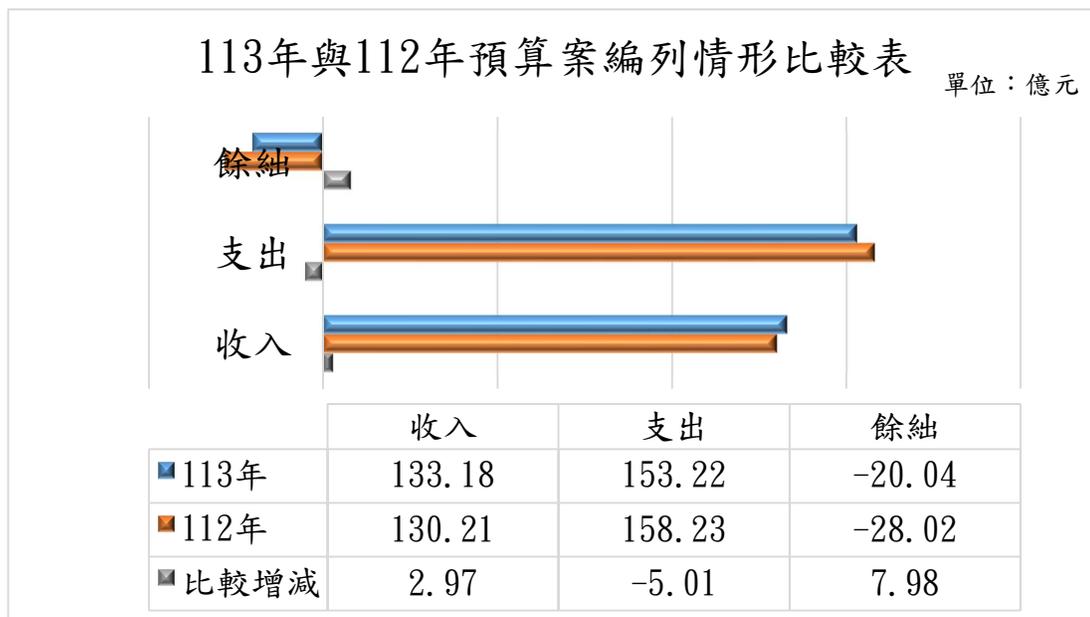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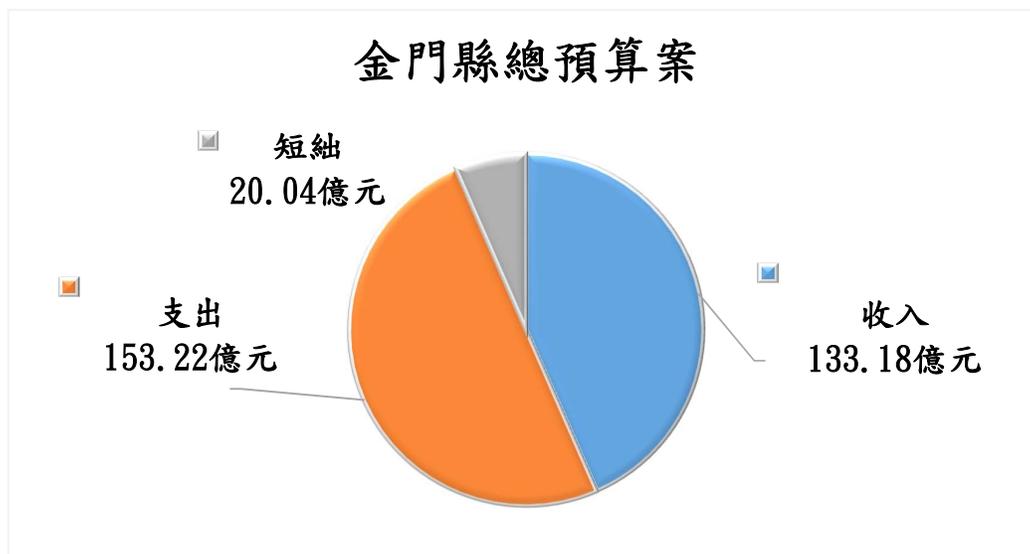
報告人：王崑龍

目 錄

壹、113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概況.....	- 1 -
貳、113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用途.....	- 2 -
一、歲出經費門分析.....	- 2 -
二、歲出政事別分析.....	- 2 -
三、113 年度與 112 年度歲出機關別預算比較分析	- 4 -
參、預期效益分析：	- 16 -
一、建設部門	- 16 -
二、教育部門	- 17 -
三、社會部門	- 21 -
四、工務部門	- 22 -
五、觀光部門	- 30 -
六、衛生部門	- 35 -
七、地政部門	- 37 -
八、文化部門	- 41 -
肆、管考機制	- 44 -

壹、113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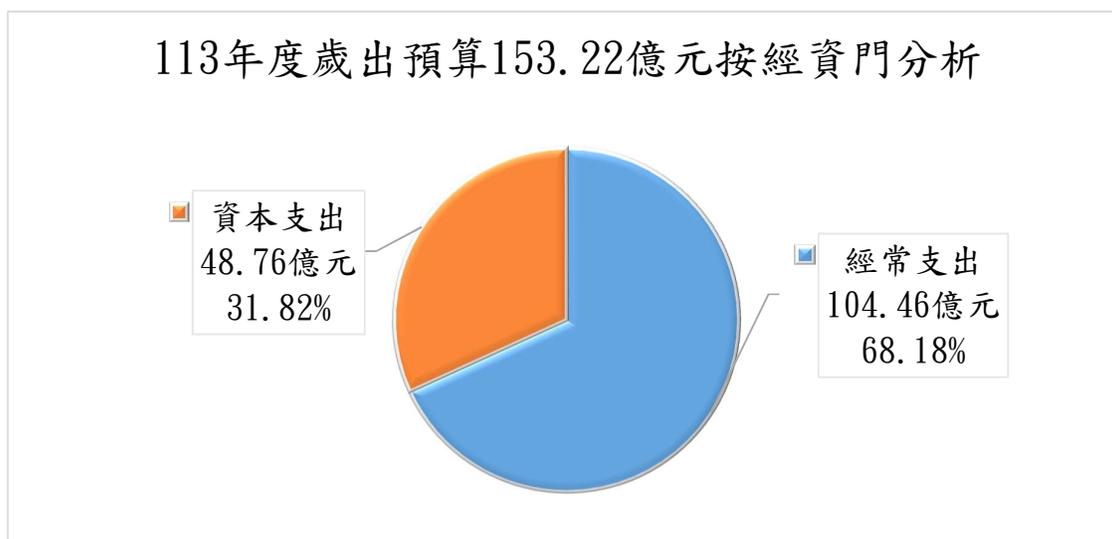
本縣 113 年度總預算案歲入編列 133 億 1,807 萬 3 千元、歲出編列 153 億 2,224 萬元，歲入歲出相抵短絀 20 億 416 萬 7 千元，較 112 年短絀 28 億 243 萬 1 千元，減少 7 億 9,826 萬 4 千元，差短數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彌平。



貳、113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用途

一、歲出經資門分析

經常門支出 104 億 4,626 萬 5 千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68.18%；資本門支出 48 億 7,597 萬 5 千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3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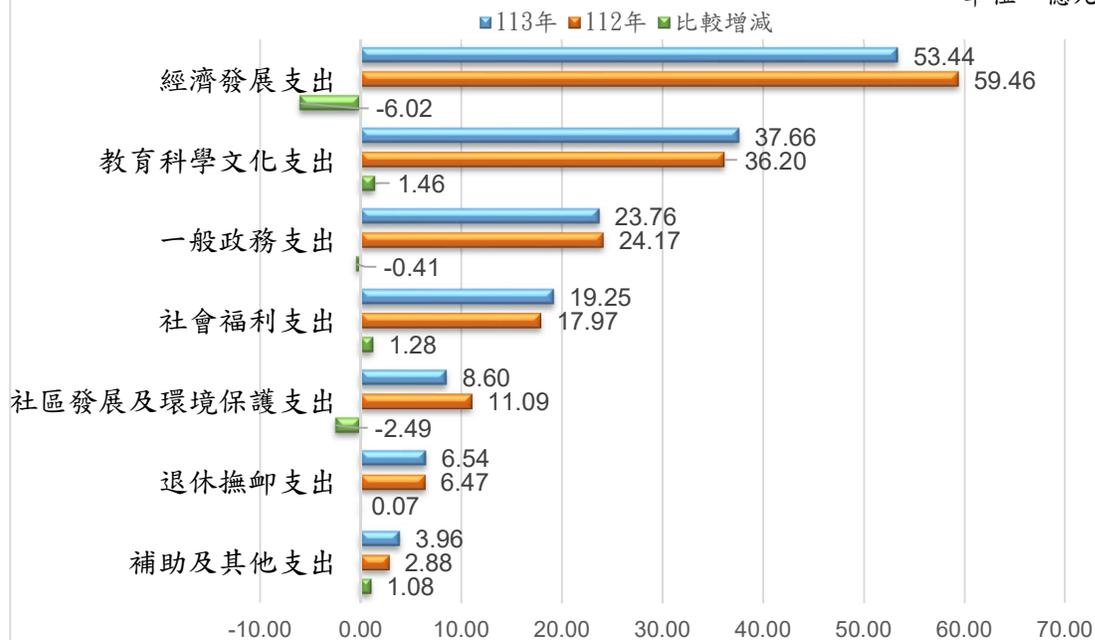
二、歲出政事別分析

113 年與 112 年歲出政事別預算比較如下：

項目	113 年		112 年	
	金額(千元)	百分比	金額(千元)	百分比
經濟發展支出	5,344,448	34.88%	5,945,967	37.58%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3,766,244	24.58%	3,619,531	22.87%
一般政務支出	2,375,835	15.51%	2,417,133	15.28%
社會福利支出	1,924,839	12.56%	1,796,894	11.36%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860,133	5.61%	1,108,934	7.01%
退休撫卹支出	654,391	4.27%	646,677	4.09%
補助及其他支出	396,350	2.59%	288,107	1.82%
總計	15,322,240	100.00%	15,823,243	100.00%

113年度與112年度歲出預算比較圖

單位：億元



三、113 年度與 112 年度歲出機關別預算比較分析

單位：千元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合計	15,322,240	15,823,243	-501,003	
金門縣議會	203,023	201,237	1,786	<p>一、人事費編列數同 112 年度。</p> <p>二、業務費增加 469 萬 9 千元，主要係：</p> <p>(一) 按日計酬人員增加 373 萬 6 千元。</p> <p>(二) 電費增加 44 萬元。</p> <p>(三) 機房主機、通訊及相關設備維護費增加 15 萬元。</p> <p>(四) 全球資訊網、議事資訊系統年度維護增修增加 7 萬元。</p> <p>(五) 資訊安全委外服務增加 40 萬元。</p> <p>(六) 公務車輛燃料稅、保險、油料及養護費減少約 18 萬 3 千元。</p> <p>(七) 文康活動費增加 9 萬 4 千元。</p> <p>(八) 第八屆新任議員多媒體簡介及會史館資料更新減列 100 萬元。</p> <p>(九) 印製議政刊物增加 99 萬 500 元。</p> <p>(十) 致贈畢業生禮品增加 1,500 元。</p> <p>三、設備及投資減少 301 萬 5 千元，係房屋建築及設備(其他整修工程)增加 300 萬元、交通運輸設備(車輛)減少 537 萬 5 千元、資訊設備減少 64 萬元。</p> <p>四、獎補助費增加 10 萬 2 千元，係增加黨(政)團辦公及一般活動費用。</p>
金門縣政府	9,041,862	9,802,395	-760,533	
民政處	77,435	256,554	-179,119	<p>一、民政行政減列 1 億 8,329 萬元：</p> <p>(一) 為增列人事費 1 千元(人員職等晉升)。</p> <p>(二) 業務費增列 347 萬 3 千元(臺灣原住民聚會所營舍修建)。</p> <p>(三) 減列設備及投資 100 萬元(內政部役政署補助本縣軍人公墓整(修)建工程經費)。</p> <p>(四) 減列獎補助費 1 億 8,576 萬 4 千元(挹注戰地政務基金 1.5 億元改由金酒選挹入基金及補助村里辦公處興建計畫編列完畢減列)。</p> <p>二、禮俗行政增列 417 萬 1 千元：</p> <p>(一) 為人事費增列 2 萬 1 千元(人員職等晉升)。</p> <p>(二) 業務費增列 780 萬 4 千元(辦理宗教交流活動等活動費用)。</p> <p>(三) 減列獎補助費 365 萬 4 千元(減列補助公墓停車空間及環境改善工程)。</p>
財政處	11,528	12,535	-1,007	<p>一、人事費增加 12 萬 7 千元，主要為人員薪資晉級所致。</p> <p>二、業務費減列 113 萬 4 千元：</p> <p>(一) 臨時人員薪資晉級增加 1 萬 7 千元。</p> <p>(二) 菸酒業務中央補助款減少 44 萬 6 千元。</p> <p>(三) 公產業務稅捐及規費減少 71 萬 6 千元。</p> <p>(四) 其他零星業務經費增加 1 萬 1 千元。</p>
教育處	3,383,750	3,484,166	-100,416	<p>一、公務預算撥補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對特種基金補助減列 1 億 41 萬 6 千元。</p> <p>二、中央計畫型補助計畫-減列 1 億 7,168 萬 3 千元，主要增減如下：</p> <p>(一) 2030 雙語政策-建置國中小雙語化教育計畫經費 113 年 3,041 萬 2 千元較 112 年 5,325 萬千元，減少 2,283 萬 8 千元。</p>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p>(二) 教育部補助由國小每班 1.65 師至達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所需經費 113 年 1,838 萬 1 千元較 112 年 8,276 萬元，減少 6,437 萬 9 千元。</p> <p>(三) 教育部補助辦理少子女化對策、學前幼兒就學補助暨推動學前教育業務及促進幼教發展等相關經費 113 年 1 億 7,686 萬 5 千元較 112 年 2 億 1,884 萬 1 千元，減少 4,187 萬 6 千元。</p> <p>(四) 113 年古城國小等 2 校辦理 112-114 年度整建學校草地運動場計畫 1,337 萬元，112 年無編列。</p> <p>(五) 113 年補助地方政府成立學校午餐輔導團及輔導人力計畫 950 千元，112 年無編列。</p> <p>(六) 金沙國小地下停車暨複合式運動場興建工程中央補助 112 年 6,500 萬元，113 年無中央補助款編列。</p> <p>(七) 113 年教育部補助：公有運動場館耐震能力改善 768 萬元及運動場館設施簡易修繕及規劃設計等相關作業經費 431 萬 2 千元，112 年無編列。</p> <p>三、縣款增加 7,126 萬 7 千元。</p>
建設處	1,011,742	905,644	106,098	<p>主要增加部分：</p> <p>一、傳統建築風貌維護獎補助 8,000 萬元。</p> <p>二、放流水農塘更新及管路串聯改善工程 2,000 萬元。</p> <p>三、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 2,220 萬 8 千元。</p> <p>四、羅厝漁港新建工程 5,207 萬 5 千元。</p> <p>五、發展健康永續的有機產業計畫 2,000 萬元。</p> <p>六、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 1,593 萬 4 千元。</p> <p>七、補助金沙鎮「沙美市場改建計畫」1,960 萬元。</p> <p>八、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獎助計畫 900 萬元。</p> <p>主要減少部分：挹助農發基金減少 1 億 4,000 萬元。</p>
觀光處	680,539	1,519,701	-839,162	<p>減少部分：</p> <p>一、土地：考量財政紀律，擲節縣庫支出，暫緩辦理金城鎮城東段第 41 地號停車場土地撥用，113 年較 112 年減少 1,899 萬 8 千元。</p> <p>二、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考量財政紀律、交通衝擊、配套措施，以及實務需求之優先順序，故停止辦理金城國中地下停車場、中正國小地下停車場、金湖立體停車場、大橋轉運停車場，原延續 113 年編列之 9.62 億元不予再編列；另金沙國小地下停車場案因需求調整，截至 112 年已累積編列 3.27 億元，已超出預計調整預算，故 113 年不另編列。</p> <p>三、設備及投資：依實際需求調整，應財政紀律政策，112 年度設備及投資均刪除，113 年度較 112 年度對車船處及浚江公司投資減少 9,500 萬元。</p> <p>四、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一) 推動低碳島政策，補助車船處(浚江輪渡有限公司)運載往返大小金門機踏車費用，因應大小金航運無法載運機車，113 年補助均刪除，113 年度較 112 年度減少 1,332 萬元。 (二) 縣籍民眾搭乘大小金門間交通船票價補貼，113 年較 112 年減編 1,786 萬元。 (三) 為維護金門觀光品質與永續經營，特設立「金門縣觀光發展基金」並撥補是項基金費用，113 年較 112 年減編 1 億 1,000 萬元。</p> <p>五、委辦費：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公車無障礙服務及性別友善度調查計畫 2 年辦理 1 次，113 年較 112 年減編 130 萬元。</p>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p>增加部分：</p> <p>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p> <p>(一)辦理金門地區停車場工程及其規劃設計、監造費用；停車場設施，因配合政策調整增加綠能停車區、電動車輛充電設備等，故 113 年較於 112 年增加 300 萬元整。</p> <p>(二)新增補助計畫 112-113 年度金門縣交通控制系統建置計畫總經費 1,400 萬元(收支併列 1,200 萬元、縣配合款 200 萬元)。</p> <p>二、獎補助費：航空站回饋金：依金門航空站預估 113 年航空站回饋金編列，113 年預估數較 112 年預估數增加 75 萬 6,970 元。</p> <p>三、對特種基金之補助：縣籍民眾搭乘公車票價補貼應大小金路網開通，113 年預估數較 112 年預估數增加 42 萬元。</p> <p>四、大陸地區旅費：因疫情解封對大陸地區有關本縣對路交通協商及會議重啟，故 113 年預估數較 112 年預估數增加 5 萬元。</p>
工務處	2,258,153	2,009,154	257,999	<p>增加部分：</p> <p>一、對水廠「營運虧損補貼(收支對列)」因估計虧損需補貼更多，增編 1 億 8,42 萬 8 元。</p> <p>二、金門大橋建設計畫因基金裁撤等辦理須較上年度增編 2 億 4,719 萬 7 千元。</p> <p>三、零星道路工程、路平專案及價購相關土地等經費增編 7,000 萬元。</p> <p>四、生活圈建設計畫項下「金寧鄉瓊安路道路改善工程」及「金湖鎮黃海路道路拓寬改善工程」因分年度編列，須較上年度增編計 8,448 萬 4 千元。</p> <p>減少部分：</p> <p>一、下水道業務項下，包含中央補助之「金城鎮第六標」、「金城鎮第七標」、「金沙鎮第六標」、「金水里(水頭、謝厝)」、「金門縣水資源回收中心廠站設備延壽及節能改善工程」、「金城污水處理廠二期擴建後續工程」、「金門縣污泥減量乾燥設備統包工程」、「烈嶼鄉第四標」、「東林水資源回收中心二期擴建暨改善工程」、「金沙鎮三山里(山后)」等 10 案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因陸續完工故較上年度減編 1 億 5,482 萬 7 千元。</p> <p>二、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因陸續完工故減編 9,192 萬 9 千元。</p>
社會處	968,500	965,762	2,738	<p>一、人事費增加 229 萬元：係因中央計畫(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增加 1 名約聘人員及人員調薪晉級增列。</p> <p>二、業務費減少 4,975 萬 4 千元：</p> <p>(一)安心上工計畫中止減列 3,891 萬元。</p> <p>(二)短期臨時工減列 1,470 萬元。</p> <p>(三)水電費減列 132 萬 8 千元。</p> <p>(四)托嬰中心 3 處營運費增列 456 萬 6 千元。</p> <p>(五)臨時人員酬金因職級增加及其他業務增列 61 萬 8 千元。</p> <p>三、獎補助費增加 1,456 萬 5 千元：</p> <p>(一)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增列 70 萬元。</p> <p>(二)弱勢族群交通費增列 850 萬元(公彩基金移編公務)及 112 年墊付案納編 113 預算增列 1,008 萬 7 千元。</p> <p>(三)中央計畫核定增加 3,520 萬 2 千元。</p> <p>(四)縣配合款編列公彩基金減列 392 萬 4 千元。</p> <p>(五)興建活動中心減列 3,600 萬元。</p>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四、設備及投資增加 3,563 萬 7 千元： (一)大同新館整建工程案增列 2,975 萬元。 (二)金寧社會福利大樓新建增列 1,000 萬元。 (三)購置特種車 1 輛增列 180 萬元(中央補助計畫) (四)購置輕型電動機車增列 8 萬元(中央補助計畫)。 (五)工程及設備採購減列 599 萬 3 千元。
行政處	499,127	475,707	23,420	增加部分： 一、因調薪及人員晉級緣故，人事費增編 2,238 萬 6 千元。 二、增購一輛沖溝車 585 萬元。 減少部分： 辦公用場地使用計畫有所變更(家扶中心舊址原編列做員工子女托育中心，後更改為財政處辦公場所)淨減編 291 萬 5 千元。
主計處	127,025	150,258	-23,233	一、主計管理：增編 7 萬 4 千元主要係：薪資調漲及人員晉級，人事費增編 4 萬 4 千元、臨時人員酬金增編 3 萬元。 二、第一預備金較上年度增編 600 萬元。 三、平衡鄉鎮預算較上年度減編 2,930 萬 7 千元。
人事處	12,822	12,093	729	一、人事費增加 4 萬元，係因人員薪資晉級所致。 二、業務費增加 68 萬 9 千元，主要為配合文康活動費調增編列所致。
政風處	2,127	1,572	555	113 年度增加約用人員 1 名，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增加 55 萬 5 千元。
金門縣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互助委員會	9,114	9,249	-135	一、行政管理業務費增列 5 千元，主要係約用人員休假天數增加及勞保調漲所致。 二、住宅貸款業務費減列 14 萬元，主要係公教住宅貸款 87-90 年貸款放出戶數已全部收回結清，113 年相關委辦費全數減列所致。
民政處主管	112,211	107,045	5,166	
金門縣各戶政事務所	45,119	44,987	132	一、行政業務增加 1 千元： (一)人事費減少 4 萬 3 千元：人員調動依職等編列薪資所致。 (二)業務費增加 4 萬 4 千元：因文康活動費調增所致。 二、戶政業務增加 7 萬 5 千元，因臨時人員薪資晉級及房屋建築養護費增加所致。 三、資訊設備增加 11 萬 6 千元，係因本年度汰換個人電腦數量較上年度多。 四、其他設備減少 6 萬元，係因汰換及購置之雜項設備較上年度少。
金門縣殯葬管理所	67,092	62,058	5,034	一、行政管理增加 13 萬 2 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 10 萬 3 千元，係職員因職級增加。 (二)業務費增列 2 萬 9 千元，主因文康活動費增加列 3 萬 7 千元，國內旅費及物品共減少 8 千元調整至委外保全費用。 二、殯葬管理增加 180 萬 4 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 124 萬 3 千元，因約僱人員待補 1 名職級較低而減列人事費 5 萬 7 千元及增列提成獎金 130 萬元。 (二)業務費增列 111 萬 6 千元，主因係： 1. 電費增列 93 萬元。 2. 委外保全基本工資大幅調高因素，增列 15 萬 6 千元。 3. 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工程及金城公墓東 C 區骨骸取掘無主墳墓油料增列 55 萬元。 4. 臨時人員因職級增加而增列 10 萬 6 千元。 5. 金城公墓東 C 區土地範圍內有(無)主墳墓起掘遷葬之「萬善同歸無主墳墓」代遷葬費用增列 14 萬 7 千元。 6. 民眾公墓土地公神像重新彩繪增列 14 萬元。 7. 納骨堂外牆紅色柱子及迴廊重新粉刷增列 44 萬 6 千元。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p>8. 火化場汙染源檢測及申報 2 年 1 次，故減列 50 萬元。</p> <p>9. 車輛養護費、公務車輛油料費及其他費用等撙節支出減列 85 萬 9 千元。</p> <p>(三) 設備及投資減列 247 萬 3 千元：</p> <p>1. 環保金爐及專用之空氣汙染防制設備設置 112 年完工故減列 500 萬元。</p> <p>2. 金門縣火葬場火化爐及空氣汙染防治設施新建工程環評及規劃設計監造費用增列 201 萬 7 千元。</p> <p>3. 環保自然葬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報告增列 30 萬元。</p> <p>4. 金山公墓至納骨堂間空間及停車位全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增加 21 萬元。</p> <p>(四) 獎補助費增列 191 萬 8 千元：</p> <p>1. 金城公墓東 C 區土地範圍內有(無)主墳墓遷葬補助費增列 304 萬 8 千元。</p> <p>2. 主墳遷葬補助費減列 110 萬元及離島居民火化塔葬船運交通費補助減列 3 萬元。</p> <p>三、設備及工程增加 309 萬 8 千元，主因係：</p> <p>(一) 汰換大體接運車增列 200 萬元、新增納骨堂擴音設備 1 組增列 7 萬 3 千元及汰換直立式冷氣機 4 台增列 130 萬元。</p> <p>(二) 112 年購置指紋機 1 台及汰換火化爐空壓機組 1 組皆已完成，故減列 27 萬 5 千元。</p>
地政局主管	199,994	121,576	78,418	
金門縣地政局	199,994	121,576	78,418	<p>113 年預算案較 112 年法定預算增列 7,841 萬 8 千元，說明如下：</p> <p>一、人事費因人員調薪及晉級薪資增列 73 萬 9 千元。</p> <p>二、業務費增列 42 萬元，主要係地政資訊增列 SOC 資通安全偵測管理服務等資訊服務費。</p> <p>三、獎補助費因平均地權條例第 81 條之 4(112 年 7 月 1 日施行)及內政部訂不動產銷售買賣與申報登錄資訊案件檢舉獎勵與罰鍰提撥運用辦法規定，增列檢舉人獎金 63 千元。</p> <p>四、資本門增列 7,719 萬 6 千元，主要係因：</p> <p>(一) 機房資訊設備軟體費用 117 萬 2 千元。</p> <p>(二) 西山農水路工程計畫型補助案編列 7,653 萬 2 千元(收支對列)。</p> <p>(三) 另有其他設備採購經費淨減 50 萬 8 千元。</p>
稅務局主管	49,421	49,168	253	
金門縣稅務局	49,421	49,168	253	<p>113 年預算案較 112 年法定預算增列 25 萬 3 千元：</p> <p>一、人事費因人員異動致薪資減列 7 萬 7 千元。</p> <p>二、業務費約用及日薪人員薪資調整及稅務節活動費減編，共計減列 6 萬 8 千元。</p> <p>三、獎補助費退休人員年節慰問金調整增列 6 千元。</p> <p>四、資本門增列電動機車 2 台 18 萬元、機房冷氣 1 台 4 萬 2 千元及汰換電腦與機房資訊設備軟體費用增列 17 萬元計增列 39 萬 2 千元。</p>
教育處主管	81,859	66,135	15,724	
金門縣立體育場	81,859	66,135	15,724	<p>113 年預算案較 112 年法定預算增列 1,572 萬 4 千元：</p> <p>一、人事費因人員異動致薪資減列 24 萬元。</p> <p>二、業務費增編 1,072 萬 7 千元(不含臨時人員酬金)，主因增編縣運會經費 900 萬元、電費 115 萬 6 千元、植栽費用 107 萬元及其他業務經費增減所致。</p> <p>三、一般建築及設備增列 523 萬 7 千元，主因增編消防設施改善 56 萬元、溫水游泳池熱泵機組汰換 999 萬 8 千元、水底吸塵器 11 萬 8 千元及印表機 5 萬 7 千元，112 年所列資本門經費 549 萬 6 千元已完成所致。</p>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文化局主管	557,674	430,440	127,234	
金門縣文化園區管理所	31,604	28,452	3,152	<p>一、行政管理增列 138 萬 7 千元，主要係人事費增列 92 萬 6 千元，業務費增列(電費 500 千元)。</p> <p>二、文化園區管理增列 291 萬 9 千元主要係：</p> <p>(一)辦理 112 年金門歷史民俗博物館展示規劃研究專案增列 142 萬 9 千元。</p> <p>(二)辦理 112-113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增列 142 萬 9 千元。</p> <p>三、一般建築及設備減列 115 萬 4 千元。</p> <p>(一)房屋建築及設備減列 51 萬 5 千元。</p> <p>(二)機械設備減列 56 萬 6 千元。</p> <p>(三)營建工程減列 20 萬 4 千元。</p> <p>(四)資訊設備減列 3 萬元。</p> <p>(五)其他設備增列 16 萬 1 千元。(增列圖書購置 7 萬元、增列財產盤點機 5 萬元、增列指紋機 4 萬 1 千元)</p>
金門縣文化局	526,070	401,988	124,082	<p>一、一般行政增列 121 萬 9 千元，人事費增列 105 萬 1 千元主要係人員調薪及晉級，業務費增列 16 萬 8 千元，主要係電費調漲。</p> <p>二、文化行政增加 1 億 02,49 萬元。</p> <p>(一)圖書編印業務費增列 25 萬 6 千元。</p> <p>(二)圖書編印獎補助費減列 200 萬元。主要係金沙圖書館修建計畫按核定定期程減列。</p> <p>(三)藝文活動管理業務費增列 251 萬 2 千元。主要係社區營造及文化創意產業向中央爭取經費增加。</p> <p>(四)藝文活動管理獎補助費增列 149 萬 1 千元。主要係增編補助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經費。</p> <p>(五)文化資產管理業務費增列 704 萬 6 千元，主要係因爭取中央補助款核定計畫金額增加。</p> <p>(六)文化資產管理設備及投資增列 9,390 萬 4 千元。主要係因爭取中央補助款核定計畫金額增加。</p> <p>(七)文化資產管理獎補助費減列 71 萬 9 千元。</p> <p>三、一般建築及設備增列 2,052 萬 3 千元。</p> <p>(一)房屋建築及設備增列 2,162 萬 9 千元。主要係中央補助款按核定定期程增列。</p> <p>(二)其他設備減列 10 萬 4 千元。</p> <p>(三)資訊設備減列 35 萬元。</p> <p>(四)機械設備減列 86 萬元。</p> <p>四、第一預備金減列 15 萬元。</p>
建設處主管	625,208	557,205	68,003	
金門縣農業試驗所	112,795	81,624	31,171	<p>一、行政管理減少 162 萬 5 千元，主要係：</p> <p>(一)人事費減列 170 萬 4 千元，主要係職員及技工調職或退休至職等降低。</p> <p>(二)業務費文康活動費增列 7 萬 3 千元。</p> <p>(三)獎補助費三節慰問金增列 6 千元。</p> <p>二、農務研究增加 324 萬 4 千元：主要係中央補助計畫納入預算執行及臨時人員酬金調整增列業務費 324 萬 4 千元。</p> <p>三、農業推廣增加 444 萬 7 千元：</p> <p>(一)業務費增列 462 萬 7 千元，因中央補助計畫納入預算執行及臨時人員酬金調整。</p> <p>(二)獎補助費減列 18 萬元，因配合支用情形減少產銷班補助費用。</p> <p>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增加 2,510 萬 5 千元主要係：</p> <p>(一)辦理金門縣有機農業栽培專區(中央補助計畫)增列 2,294 萬 6 千元。</p>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二)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中央補助計畫)增列100萬元。 (三)金門休閒農業套裝遊程規劃(中央補助計畫)增列111萬9千元及休閒農場道路改善工程增列250萬元。 (四)112年已完成之工程及設備等減列246萬元。
金門縣林務所	240,821	214,117	26,704	一、一般行政增加38萬4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36萬元，主要為職員及技工、工友薪資調整及晉級。 (二)業務費增列2萬4千元，主要為文康活動費增列。 二、造林業務增加1,664萬2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46萬元，係中央補助計畫(112、113離島基金金門森林資源復育計畫)增加因業務需要加班值班費。 (二)業務費增列1,618萬2千元，主要為： 1. 臨時人員酬金因中央補助計畫(112、113離島基金金門森林資源復育計畫)僱用臨時工及工資調整等因素增列640萬5千元。 2. 中央補助計畫(112、113離島基金金門森林資源復育計畫)採購工作用品、採購造林等相關作業用品、機械維修及執行計畫所需差旅費雜支等計增列525萬3千元。 3. 排雷區復育造林委託廠商辦理造林地撫育作業及春節金縣道路景觀計及其他委辦費增列304萬元。 4. 校園綠美化重型機具租金、苗木及相關器具資材等增列200萬元。 5. 其他費用減列51萬6千元。 三、經理業務增加1,023萬3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34萬元係為中央補助計畫(112、113離島基金金門縣五園亮點營造計畫)因業務需要加班值班費增列。 (二)業務費增列989萬3千元，主要為 1. 臨時人員酬金因薪資調整增列55萬元。 2. 中央補助計畫及112、113離島基金金門縣五園亮點營造計畫等辦理原生物種保育推廣、原生野百合復育計畫等、地區枯危木修剪等委辦費計增列628萬元。 3. 中央補助計畫及112、113離島基金金門縣五園亮點營造計畫等各項環境教育推廣遊具及圖書、各項消耗及非消耗物品計增列77萬9千元。 4. 中央補助計畫(112、113離島基金金門縣五園亮點營造計畫)房屋建築養護費、園區內搬運車及各項機械設備養護費旅運費等計增列179萬6千元。 5. 其他費用增列48萬8千元。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減少55萬5千元： (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減列300萬元。 (二)房屋建築及設備增列300萬元。 (三)運輸及設備費減列62萬6千元。 (四)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增列11萬9千元。 (五)機械設備費減列21萬4千元。 (六)雜項設備費增列16萬6千元。
金門縣水產試驗所	86,706	71,434	15,272	一、行政管理減列33萬9千元： (一)人事費減列65萬5千元，係新進人員職等較低減列。 (二)業務費增列31萬6千元，係增列房屋建築養護費及保全等。 二、水產試驗增列1,542萬： (一)係中央補助計畫及配合款增列1,455萬7千元及電費。 (二)船舶保險及臨時人員酬金等增加86萬3千元。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增列 19 萬 1 千元： (一) 係減列交通及運輸設備 100 萬 5 千元。 (二) 資訊設備減列 5 千元。 (三) 機械設備增列 120 萬 8 千元及其他設備減列 7 千元。
金門縣畜產試驗所	85,249	86,102	-853	一、一般行政增加 3 萬 3 千元： (一) 人事費減列 35 萬 1 千元，人員異動薪資調整。 (二) 業務費增列 37 萬 2 千元： 1. 電費增列 35 萬元，依據電費審查會議結果編列。 2. 一般事務費增列 2 萬 2 千元，係因文康活動費依照共同性費用標準每人增列 1 千元。 (三) 獎補助費增列 1 萬 2 千元，因退休人員增加調整 2 千元。 二、畜產管理增列 10 萬 2 千元： (一) 人事費增列 4 萬元，人員薪資晉級調整。 (二) 業務費增列 6 萬 2 千元-臨時人員酬金增列 6 萬 2 千元，因部分人員薪資晉級調增。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減列 98 萬 8 千元： (一)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增列 660 萬 0 千元，為第六期(112-115 年)離島綜合實施方案，中央補助乳牛智慧化飼養季乳牛專區修建計畫。 (二) 運輸設備費增列 300 千元，為汰換 98 年搬運車。 (三)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減列 6 萬元。 (四) 機械設備費減列 785 萬 2 千元。 (五) 雜項設備費增列 2 萬 4 千元。
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	99,637	103,928	-4,291	一、行政管理較上年度增加 31 萬 2 千元： (一) 人事費增列 30 萬 5 千元，係因薪資調整增加。 (二) 業務費增列 7 千元。 1. 稅捐與規費增加 5 千元。 2. 保險費增列 4 千元。 3. 物品費減列 4 萬 4 千元。 4. 一般事務費增列 4 萬 2 千元，係因文康活動費依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每人增加 1 千元。 二、動植物防疫增列 1,149 萬 1 千元： (一) 人事費增列 7 萬 2 千元：防治及防疫約僱人員薪資調整。 (二) 業務費增列 1,151 萬 9 千元： 1. 檢驗及診斷-物品費增列 32 萬元。 2. 防治及防疫： (1) 水電費增列 23 萬 2 千元，係因租賃冷凍櫃及焚化爐，預估用電費用增加，依據審查結果新增電費。 (2) 其他業務租金增列 36 萬元，係因新租一台冷凍櫃調增。 (3) 臨時人員酬金增列 71 萬 8 千元，係因新增一名約用人員及薪資調整。 (4) 一般事務費減列 613 萬 1 千元，因中央補助計畫經費減少及刪除所慶相關費用。 3. 植物病蟲害防治： (1) 臨時人員酬金增列 4 千元，係因勞保費調整。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增加 1 萬元。 (3) 物品費減列 1 萬 4 千元。 (三) 一般事務費增加 1,602 萬元：係因「112 年入侵紅火蟻監測防治計畫」及「111 年高粱有害生物綜合管理農藥減量示範計畫」等墊付案納入 113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四) 獎補助費減列 10 萬元：係因業務費不足，調整 10 萬元至檢驗及診斷-業務費-物品費項下。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減列1,609萬4千元： (1)資訊軟體服務費減列18萬元。 (2)機械設備費減列1,591萬4千元。
觀光處主管	1,349,861	1,648,478	-298,617	
金門縣港務處	1,349,861	1,648,478	-298,617	一、行政管理增加817萬7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64萬9千元，主要係員工薪資晉級差額。 (二)業務費增列723萬8千元，主要係 1. 支付委託浯江輪渡有限公司每月代收小三通出境旅客服務先費5%及行李收推車回收維護7%等業務之代辦費增列749萬8千元。 2. 水頭及料羅港區垃圾清運費減列35萬3千元。 3. 文康活動費、車輛養護費及物品增列9萬3千元。 (三)獎補助費增列29萬元，主要係敦親睦鄰補助6社區發展協會經常門增列所致。 二、碼頭管理減少632萬1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31萬元，主要係員工薪資晉級。 (二)業務費減列413萬1千元， 1. 因員工薪資晉級差額臨時人員酬金增列11萬3千元。 2. 金門三港區老舊碼頭防舷材及繫船柱汰換112已完成減列598萬7千元。 3. 因小三通復航電費增列220萬元及港區年節佈置增列120萬元。 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及其他業務費減列90萬9千元。 5. 中央補助計畫減列74萬8千元。 (三)獎補助費減列250萬元，主要係： 1. 水頭及九宮港區碼頭裝卸工人慰助金(111-116年計畫)，本項總經費400萬元，截至目前(112年10月26日)已支付370萬元，故依所需減列70萬元。 2. 料羅碼頭裝卸工人慰助金申請期限已屆(112年11月19日)，故減列80萬元。 3. 補貼金烈水道貨物運輸費，因大橋通車，故減列100萬元。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增加189萬9千元： (一)土地購置增列196萬4千元，主要係辦理料羅港區範圍調整購置土地。 (二)資訊硬體設備汰換及增購個人電腦增列6萬5千元。 (三)雜項設備減列13萬元。 四、港埠管理減少3億237萬2千元： (一)港埠工程-設備投資-金門港埠設計計畫減列3億208萬2千元。 (二)敦親睦鄰獎補助費資本門減列29萬元。
工務處主管	144,322	153,362	-9,040	
金門縣養護工程所	144,322	153,362	-9,040	一、一般行政減列120萬7千元： (一)人事費減列134萬8千元，係依法編列職員待遇等費用。 (二)業務費增列14萬1千元，主要係增編一般行政業務推展及管理費用所致。 二、養護拆除業務減列23萬5千元： (一)人事費增列2萬元，係依法編列約僱人員待遇等費用。 (二)業務費減列25萬5千元，主要因減少委辦業務(主、次要道路附屬設施、水溝清淤修復及拆除零星違建等委外相關費用)所致。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p>三、一般建築及設備減列759萬8千元：</p> <p>(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增列2萬3千元，主要係管轄路燈管線汰換更新工程增列227萬元及各公園設施及整建工程減列224萬7千元。</p> <p>(二)房屋建築及設備減列50萬元，主要係辦公場所老舊廁所新建規劃設計112年已完成。</p> <p>(三)交通及運輸設備減列702萬元。</p> <p>(四)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增列10萬1千元。</p> <p>(五)機械設備費減列3萬9千元。</p> <p>(六)雜項設備費減列16萬3千元。</p>
社會處主管	77,778	76,323	1,455	
金門縣大同之家	77,778	76,323	1,455	<p>一、行政管理增加66萬7千元：</p> <p>(一)增列人事費45萬4千元，係因人員薪資晉級調整。</p> <p>(二)增列業務費21萬3千元，係因電費增加。</p> <p>二、大同管理增加31萬6千元：增列人事費31萬6千元，主要為約僱人員薪資晉級調整。</p> <p>三、一般建築及設備增列47萬2千元：主要為汰換個人電腦7台、洗衣間洗衣機乙台、烘乾機乙台、護理床4張及冷氣機2台，112年所列經費47萬5千元已執行所致。</p>
行政處主管	23,388	23,411	-23	
金門縣採購招標所	23,388	23,411	-23	<p>一、一般行政增列49萬5千元：</p> <p>(一)增列人事費21萬5千元係為人員薪資調整。</p> <p>(二)增列業務費28萬6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電費減列2萬8千元。參照節電會議結果減列。 2. 通訊費增列32萬元。係因辦理兩年一次資安健診及ISMS)第三方驗證後續維護相關事宜。 3. 臨時人員酬金增列1萬2千元。係因人員調薪所致 4. 物品費減列9千元。 5. 一般事務費增列2萬2千元，文康活動費參照共同性編列標準每人增加1千元。 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減列3萬1千元。 <p>(三)減列獎補助費6千元係因退撫人員三節獎金減少所致。</p> <p>二、採購行政增列9萬2千元：</p> <p>(一)增列人事費8萬7千元係為人員調薪所致。</p> <p>(二)增列業務費5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臨時人員酬金增列1萬5千元，為人員薪資調整所致。 2. 國內旅費減列1萬元。 <p>三、設備及投資減列61萬元。</p> <p>(一)資訊軟硬體設備費減少38萬元。</p> <p>(二)雜項設備費減少23萬元。</p>
衛生局主管	859,196	741,560	117,636	
金門縣衛生局	859,196	741,560	117,636	<p>113年預算案較112年法定預算增加1億1,763萬餘元(詳預算書701-14頁)，主要為以下說明：</p> <p>一、行政管理-人事費增加181萬餘元主要為：人員薪資晉級。</p> <p>二、行政管理-業務費增加27萬餘元主要為：臨時人員薪資晉級及文康活動費增加。</p> <p>三、行政管理-獎補助費減少6千元主要為：退休人員1人死亡，三節慰問金減少。</p> <p>四、醫療衛生保健-人事費減少264萬元主要為：中央補助社安網計畫社工人員減少3名，致人事費減少。</p>

名 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p>五、醫療衛生保健-業務費增加 1,407 萬餘元主要為：</p> <p>(一) 中央補助計畫 112 年墊付案 111 年食安獎勵計畫增加 336 萬餘元。</p> <p>(二) 中央補助計畫 112 年墊付案 112 年口腔衛生計畫增加 65 萬元。</p> <p>(三)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綜合保健計畫增加 334 萬餘元。</p> <p>(四)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整合性預防及減緩失能計畫增加 244 萬元。</p> <p>(五)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口腔衛生計畫增加 122 萬元。</p> <p>(六)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貢糖產業食品安全輔導事務管理計畫增加 66 萬餘元。</p> <p>(七) 肺炎鍊球菌疫苗分攤款增加 240 萬元等。</p> <p>六、醫療衛生保健-獎補費增加 1 億 666 萬餘元主要為：</p> <p>(一) 中央補助計畫 112 年墊付案 111 年長照 2.0 計畫增加 4,385 萬餘元。</p> <p>(二) 中央補助計畫 112 年墊付案 112 年離島地區設籍前新住民之緊急傷病患後送臺灣本島就醫計畫增加 54 萬餘元。</p> <p>(三)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長照計畫等淨增 1,701 萬餘元。</p> <p>(四)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幼兒專責醫師計畫增加 162 萬餘元。</p> <p>(五)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外籍看護工家庭短期替代照顧服務計畫增加 64 萬餘元。</p> <p>(六) 補助醫療發展基金增加 4,000 萬元。</p> <p>(七) 自費健康檢查補助增加 300 萬元。</p> <p>七、醫療衛生保健-設備及投資增加 1,225 萬餘元(112 年編 0 元、113 年編 1,225 萬餘元)，主要為：</p> <p>(一) 金西聯合門診中心計畫 1,200 萬元(詳預算書 701-43 頁)。</p> <p>(二) 中央補助計畫 113 年長照 2.0 計畫電腦、什項設備 25 萬餘元(詳預算書 701-75 頁)。</p> <p>八、醫療作業基金-獎補助費增加 83 萬餘元主要為：中央補助計畫-巡迴醫療車計畫增加補助。</p> <p>九、設備及工程-設備及投資減少 1,563 萬餘元(112 年編 1,635 萬餘元、113 年編 71 萬餘元)，主要為：</p> <p>(一) 網路設備 1 台 11 萬餘元、個人電腦 11 台 33 萬元(詳預算書 701-79 頁)。</p> <p>(二) 心臟電擊器訓練機(AED)2 台 7 萬元(詳預算書 701-80 頁)。</p> <p>(三) 冷氣機 1 台 9 萬餘元、投影設備 2 台 9 萬餘元、保險套販賣機 1 台 1 萬餘元(詳預算書 701-81 頁)。</p>
環境保護局主管	308,007	328,357	-20,350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308,007	328,357	-20,350	<p>113 年預算案較 112 年法定預算減列 2035 萬，主要原因如下：</p> <p>一、資源回收計畫增列 419 萬 6 千元。</p> <p>二、清淨家園環境維護管理計畫增列 1,000 萬元。</p> <p>三、電動機車汰換補助計畫增列 800 萬元。</p> <p>四、海洋環境整體管理及維護計畫增列 200 萬元。</p> <p>五、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增列 466 萬 7 千元。</p> <p>六、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績效考核計畫增列 270 萬元。</p> <p>七、換購低污染資源回收車補助計畫增列 200 萬元。</p> <p>八、多元垃圾處理計畫減列 746 萬 2 千元。</p> <p>九、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減列 731 萬元。</p> <p>十、向海致敬計畫減列 1,785 萬 8 千元。</p> <p>十一、一般性補助汰換環保車輛計畫減列 1,535 萬元。</p> <p>十二、綠色生活環境營造與氣候變遷宣導推廣計畫減列 408 萬元。</p> <p>十三、沼液沼渣施灌機具減列 122 萬元。</p>

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差異原因
警察局主管	785,788	762,436	23,352	
金門縣警察局	785,788	762,436	23,352	113年預算案較112年法定預算增列2,335萬2千元，主要原因如下： 一、人事費較112年增加1,047萬6千元，主要係因員額補足及薪資晉級所致。 二、業務費較112年增加451萬9千元，主要係因增編四年一度採購之民防、義警、義交之服裝設備120萬4千元、值勤員警之GORETEX防雨防風外套283萬元、臨時人員酬金增加及因文康活動費標準調增1千元，計增編48萬5千元等因素所致。 三、設備及投資較112年增加834萬5千元，主要係因112年墊付案列入113年預算所致。 四、獎補助費增列1萬2千元，係因退休人員增加所致。
消防局主管	351,430	347,911	3,519	
金門縣消防局	351,430	347,911	3,519	113年預算案較112年法定預算增列351萬9千元，主要原因如下： 一、人事費較112年增加842萬元因超勤加班費增加321萬6千元及薪資晉級所致。 二、業務費較112年增加476萬7千元，主要係因爭取中央補助款及縣市配合款增編436萬4,580元，二年一次義消競技大賽113年減編150萬元，因員額增加相關物品增加150萬元、臨時人員酬金增加及因文康活動費標準調增1千元，計增編33萬6千元等因素所致。 三、設備及投資較112年減少967萬2千元，主要為中央補助款及配合款。 四、獎補助費增列4千元，係因慰問在職亡故人員三節慰問金1萬2千元及一氧化碳中毒補助熱水器遷移減少9千元所致。
統籌支撥科目	390,218	386,204	4,014	
災害準備金	155,000	158,700	-3,700	依總預算歲出百分之一計算。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214,218	206,504	7,714	銓敘部113年度挹注公、政務人員退休撫卹經費增加。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21,000	20,000	0	
調整公務員工待遇準備	121,000	0	121,000	
調整公務員工待遇準備	121,000	0	121,000	因應113年度待遇調整。
第二預備金	40,000	20,000	20,000	
第二預備金	40,000	20,000	20,000	較112年度增編2,000萬元。

參、預期效益分析：

一、建設部門

(一) 113 年羅厝漁港設施多功能改善工程(不含設計)(第三年)

1. 執行期程：110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 A. 發展內需型的漁業經營，提高漁民就業及所得。
- B. 漁港暨漁業設施基本建設、公共設施、環境維護與改善，維護漁民作業安全。
- C. 漁業資源的永續利用與漁港環境景觀維護。

(2) 相關計畫概況

A. 已於 110 年 1 月 7 日完成前期 106 年度羅厝漁港改善工程之基礎設施建設。

B. 已爭取到漁業署補助經費：

(A) 羅厝漁港設施多功能改善工程-總計畫經費為 1 億 3,000 萬元(收支對列)，分 3 年(111 至 113 年)編列，111 年已編列 4,341 萬 3,000 元、112 年已編列 2,581 萬 9,000 元，111-112 年合計編列 6,923 萬 2,000 元；(漁業署補助 3,461 萬 6,000 元，縣配合款 3461 萬 6,000 元)、預計 113 年編列 5,426 萬 6,000 元，漁業署共補助總經費 50%。

(B) 已完成規劃設計工作，工程業已於 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 A. 辦理「羅厝漁港設施多功能改善工程」，闢建外泊區碼頭及新生地，以保障船隻進出及漁民上下船安全，並方便小型漁船筏泊靠作業。
- B. 本計畫為 111-113 年之分期計畫，本年度欲預計完成辦理羅厝漁港設施多功能改善工程施建工作。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羅厝漁港設施多功能改善工程		1. 增加港區腹地及船席，羅厝漁港 30-60 席。 2. 受惠漁民人數約 60 人		1.23 億元(發包經費)	羅厝漁港設施多功能改善工程	

B. 效益評估指標

總結評估、結果/成效評估、成本效益評估、影響力評估。

二、教育部門

(一) 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整建計畫

1. 執行期程：109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9-111 年度）及地方自籌款。

(2) 相關計畫概況

配合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9-111 年度）」，改善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不足、改善老舊校舍問題，以提供優質安全之校園環境，前期已完成烈嶼國中 A 棟宿舍拆除重建工程、中正國小西側教學大樓拆除重建工程、金鼎國小教學大樓拆除重建工程、安瀾國小中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及開瑄國小教學大樓及專科教室拆除重建工程，現尚未完成何浦國小西側大樓重建工程、柏村國小行政大樓拆除重建工程、古寧國小行政大樓(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多年國小幼生活動改建工程、金沙國中東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何浦國小西側大樓重建工程、柏村國小行政大樓拆除重建工程、古寧國小行政大樓(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多年國小幼生活動改建工程、金沙國中東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

執行年度	執行內容
111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何浦國小西側大樓重建工程進行施工作業●柏村國小行政大樓拆除重建工程進行施工作業●古寧國小行政大樓(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施工作業●多年國小幼生活動改建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金沙國中東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
112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何浦國小西側大樓重建工程進行施工作業、竣工及驗收作業●柏村國小行政大樓拆除重建工程進行施工作業、竣工及驗收作業●古寧國小行政大樓(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施工作業及竣工●多年國小幼生活動改建工程施工作業●金沙國中東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施工作業

113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古寧國小行政大樓(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驗收作業 ●多年國小幼生活動改建工程竣工及驗收作業 ●金沙國中東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竣工及驗收作業
--------	---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何浦國小西側大樓重建工程、柏村國小行政大樓拆除重建工程、古寧國小行政大樓(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多年國小幼生活動改建工程、金沙國中東棟大樓拆除重建工程		871 名師生受益。	1. 解決未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下之校舍及地震所造成校舍災損之困境，以期提供師生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並使父母對子女在校安全感到安心。 2. 使學校師生及家長均能於一安全無虞之環境中安心受教。	3.81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

挑戰性、表報時程控制、表報品質控管、執行進度控制、監督機制、計畫調整、查核缺失及查證建議處理、經費控制結果、執行進度控制結果、執行結果評估。

(二) 金沙國小地下停車場暨複合式運動場館新建工程

1. 執行期程：109 年 1 月至 114 年 8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由於金沙市區內部主要為自然村聚落，較缺乏路外停車場之規劃，而周邊亦聚集行政中心及觀光老街，尖峰時段車輛多於路邊隨意停放，因此為改善沙美市區停車空間不足問題，期望新闢金沙國小地下停車場，提供適當停車空間，改善金沙停車問題，其選址為金沙國小風雨球場，遂配合停車場興建計畫優化風雨球場為複合式體育館。

(2) 相關計畫概況：目前地下停車場工程施工中。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提供金沙鎮運動優質、有善、安全之運動環境。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增加停車位	-	地上三樓之複合式體育館	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1.94 億元	-	施工期間風雨球場無法使用

B. 效益評估指標：優

(三) 興建金湖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學大樓

1. 執行期程：111 年 1 月至 115 年 12 月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該校於 105 年幼兒園教學大樓發生水泥塊掉落，隨即停用該棟危樓，將幼生安置於校內其他教室上課。為顧及幼生合適之學習環境與方便家長接送，於 106 年初於校內興建「幼兒園臨時教學活動空間」八間教室，以供幼中班、幼大班教學使用；因校內空地有限及因應二歲幼生入學政策，預估幼兒園班級數將會增加，為長遠之計，幼兒園將於校外另覓空地興建現代化之幼兒園與金湖鎮共融式遊樂場。與本府多次會議後，決議於湖前段 37-10、37-11 兩塊國有地新建金湖幼兒園。

(2) 相關計畫概況

該校於 107 年底委託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部分自然村專用區、農業區、保護區、機關用地)為金湖國小用地案」，已將新建幼兒園用地變更為學校用地。新建幼兒園用地中，國有地部分將再辦理國有地的無償撥用，私有地部分皆與地主簽訂價購契約書並完成價購程序。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塑造並強化校園景觀意象、加強校園各空間之聯繫、提昇社區與校園之間之互動、建立合理的分區計畫。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興建金湖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學大樓	-	樓高以不超過地面二層樓為原則，且以二樓為限，且不以一棟為限。	創造良好的學習環境，並落實下向招收 2 歲幼幼班政策。	2.5 億元	-	-

B. 效益評估指標：優

三、社會部門

(一) 大同新館整建工程

1. 執行期程：112 年 6 月至 114 年 6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 A. 本縣老人人口比率已逾 16%，本縣安養機構僅有大同之家 90 床，安養床位候補者眾，供不應求，且高齡獨居長者逐年增加，且早年住宅少有考量無障礙設施，增加其他長者安全住宅多元選擇實刻不容緩。
- B. 基地建築位於東半島，現行東半島尚無安養機構或長者住宿服務，倘於該處整建既有建築，將可達活化建築並使東半島長者受惠之效。
- C. 該地點鄰近太武山，沿途風景秀麗，環境清幽，適合長者居住安養。週邊亦可再行規劃公車動線，使交通更加友善便利。

(2) 相關計畫概況：無。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 A. 落實縣長政見，提供長者多元安養服務之選擇。
- B. 未來擬結合民間資源，委託辦理老人安養或住宅服務，共同推動老人福利，提供老人住屋服務之多元選擇及提昇其生活品質。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大同新館整建工程		可提供 39 間安養住宿服務	提供高齡長者多元無障礙居住安養服務之選擇，營造本縣友善長者在地安養環境，達老有所終之願景。	1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本計畫預期執行成果效益為優。

四、工務部門

(一) 金門縣市區道路系統整建計畫

1. 執行期程：113 年 0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金門縣第六期（112-115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

(2) 相關計畫概況

A. 金門縣市區道路系統 112 年度整建計畫。

B. 112 年度預計辦理之計畫均正執行中。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A. 辦理金門縣金湖鎮太湖湖畔綠蔭遊憩改善工程(113-115)，總預算 256,000 千元，113 年編列 130,000 千元。

B. 辦理烈嶼鄉自行車道及人行路網改善計畫(112-115)，總預算 160,000 千元，113 年編列 28,980 千元。

C. 辦理金門縣 2-29 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112-115)，總預算 184,367 千元，113 年編列 35,673 千元。

D. 辦理金門縣 1-1-1 計畫道路新闢工程(113-115)，總預算 396,000 千元，113 年編列 39,600 千元。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金門縣金湖鎮太湖湖畔綠蔭遊憩改善工程(112-115)			改善中正公園環境及設施	1.3 億元（總預算 2.56 億元）		
烈嶼鄉自行車道及人行路網改善計畫(112-115)		改善道路 4,300 公尺		0.28 億元(總預算 1.6 億元)		
金門縣 2-29 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112-115)		新建道路 800 公尺		0.35 億元（總預算 1.84 億元）		
金門縣 1-1-1 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113-115)		新建道路 1,300 公尺		0.39 億元(總預算 3.96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

- (A) 辦理金門縣金湖鎮太湖湖畔綠蔭遊憩改善工程(112-115)，130,000 千元：已執行預算/預算額度。
- (B) 辦理烈嶼鄉自行車道及人行路網改善計畫(112-115)，28,980 千元：已執行預算/預算額度。
- (C) 辦理金門縣 2-29 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112-115)，35,673 千元：已執行預算/預算額度。
- (D) 辦理金門縣 1-1-1 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113-115)，39,600 千元：已執行預算/預算額度。

(二)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 1. 執行期程：108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離島地區天然水資源條件不佳，穩定供水為永續發展關鍵因素，行政院 95 年核定實施「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預定 107 年全部完成。依據「臺灣東部區域及離島地區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盤點前期計畫執行成果與相關政策或計畫成效，離島地區尚有湖庫水質不佳、偏遠離島依賴地下水等問題待改善。

為持續提升離島地區居民用水品質，行政院 107 年 6 月 11 日院臺經字第 1070020688 號函核定實施「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計畫期程自 108 年至 113 年，總計畫經費為 14.5 億元。

(2) 相關計畫概況

金門縣自來水廠於 103 年起即配合中央政策推動「金門自大陸引水工程計畫」，以滿足逐年增加之用水需求，並於 107 年 8 月正式啟動通水。然而，為使金門地區於大陸通水後仍能保有 75%之自有水源，並強化日後因供配水範圍擴張與用量成長所需的調度能力，於「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中，乃廣續推動湖庫清淤浚渫、原水輸送系統串聯、配水管線建置、地下水觀測井建置等項目，相關概況說明如下：

A. 金門地區湖庫浚渫及改善工程

金門地區湖庫蓄水深度較淺，除既有容量因逐年淤砂(泥)沉積而減少外，水質亦易受陽光照射呈現優養化，降低水源使用率。為恢復庫容及改善貯蓄水質，爰順勢藉助「金門自大陸引水工程計畫」所提供的充裕原水，辦理榮湖水庫與田浦水庫之抽砂清淤、分區浚渫及湖庫設施改善等工作。

B. 金門地區湖庫原水導水管改善工程

有鑒於大陸通水啟動後，地區現階段用水處理以大陸水源為主，本地湖庫水為輔，然而為提昇自有水源供水能力，水廠仍需持續強化水源調度，

以保障既有湖庫安全蓄存，及滿足緊急時刻之應變需求，尤其去年(109)降雨量截至目前僅約 446 公釐，已創歷史新低，又因各湖庫調度條件不一，其蓄水狀況已有顯著差異。因此，為有效利用庫容空間，留存珍貴水資源，本計畫辦理之「金東地區湖庫導水管改善工程」，即藉由於田浦水庫至太湖淨水場間，建置 6.1 公里的原水輸送管，在配合既有管網系統優勢下，強化田浦水庫、太湖水庫、陽明湖及金湖等水庫與大陸引水受水池及金沙系統之聯結，以達成全島原水穩定運用與聯合調度之策略目標。

C. 金門跨海橋樑附掛自來水管工程

烈嶼地區(小金門)民生及產業供水長期仰賴大小金門間之海底管線配送。民國 96 年，該管線曾發生上浮漏水事件，經辦理緊急搶修，於 98 年始恢復正常供水，然而金門縣自來水廠為確認全段管線安全性，茲於 102 年 104 年間進行總體檢，結果顯示，部分管線待加強保護之問題。

為穩定烈嶼地區日常供水，舒緩既有海底管線營運壓力，並針對其潛在損壞風險預謀解決方案，本次乃配合興建中之金門大橋，研提自來水管附掛工程。依規劃口徑及雙邊陸域供配水設施，預計將可提供每日 5,000 噸水源之調度能力，待完成後，又將與既有海底管線並存運用，得互為備載支援。

D. 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

金門地區原已建置 10 口地下水觀測井，分別為大金門 8 處、小金門 2 處，然為了解地區地下水水位變化，健全觀測站網，已於 112 年新增大金門 12 處(13 口)地下水觀測井，後續亦可作為規劃金門地區地下水管理政策方向、釐清地下水補注來源與地下水井維護管理依據。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 A. 湖庫清淤浚渫 8.2 萬立方公尺。
- B. 建置原水輸送管線約 6.1 公里，串聯金東地區原水系統。
- C. 配合金門大橋附掛送水管線約 5 公里、兩端陸域(大、小金門)開挖埋管約 3 公里及新建加壓站配水池設施，以提升烈嶼地區供水穩定度。
- D. 建置 12 處(13 口)地下水觀測井，健全觀測站網。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		1、強化水源調度能力約 5,000 噸/日，穩定烈嶼鄉用水，並	1、穩定地區供水。 2、可將金湖地區湖庫(榮湖、金沙水庫等)	3.81 億元		

畫第二期	可與原有海管相互備援。 2、恢復庫容 8.2 萬立方公尺。 3. 建置 12 處(13 口)地下水觀測井。	水量調度支援洋山淨水場。 3、強化金湖地區各湖庫水源運用能力。 4. 健全觀測站網，亦可作為規劃金門地區地下水維護管理依據。			
------	---	--	--	--	--

B. 效益評估指標：

- (A) 湖庫浚淤後之蓄水容積恢復量。
- (B) 工程推動之預定與實際進度差異。

(三)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金沙溪人工湖)

1. 執行期程：110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依據行政院 109 年 9 月 3 日院臺經字第 1090029544 號函核定計畫辦理。

(2) 相關計畫概況：辦理金沙溪人工湖工程。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經評估每年由金沙水庫溢流及金沙水庫下游集水區之水量，約 200 萬立方公尺溢流出海，爰規劃興建金沙溪人工湖。金沙溪人工湖位於金沙溪流域金沙水庫下游右岸，利用舊有鹹水養殖池魚塭轉作滯洪池低地，開發利用金沙水庫溢流量及西園排水集水區水量等水資源量，金沙溪人工湖推估增供供水能力約每日 2,000 噸。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金沙溪人工湖工程		1. 增供水量每日 2000 噸。 2. 第一階段進行洗鹹，並依洗鹹水質狀況評估後續方案，目標為蓄水容積最大達 200 萬立方公尺。	1. 結合周邊景點，創造遊憩亮點，既有鹽田文化保留。 2. 提升金沙溪水資源利用率，增加金門地區自有水源比例。	6.84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優

(四) 金門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四期實施計畫

1. 執行期程：107 年 7 月至 114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依據內政部營建署 107 年 7 月 4 日內授營環字第 1070811519 號函核定辦理。

(2) 相關計畫概況：辦理各鄉鎮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及污水處理廠擴建工程。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A. 預計新增接管戶數 2,991 戶，民國 114 年金門縣用戶接管普及率可達 40.81%。

B. 每日可有效收集污染量 BOD 及 SS：235Kg/day，以目前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標準 BOD 及 SS 為 30mg/L、小型處理設施放流水標準 BOD 及 SS 為 50mg/L 前提下，可削減污染量 BOD 及 SS：175Kg/day。

C. 可改善區內環境衛生、河川水質，尚可增進居民身心健康、美化環境，並且減少化糞池建設、清理費用及水媒傳染病醫療費等效益。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金門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四期實施計畫		1. 預計新增接管戶數 2,991 戶，民國 114 年金門縣用戶接管普及率可達 40.81%。 2. 每日可有效收集污染量 BOD 及 SS：235Kg/day，以目前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標準 BOD 及 SS 為 30mg/L、小型處理設施放流水標準 BOD 及 SS 為 50mg/L 前提下，可削減污染量 BOD 及 SS：175Kg/day。	可改善區內環境衛生、河川水質，尚可增進居民身心健康、美化環境，並且減少化糞池建設、清理費用及水媒傳染病醫療費等效益。	13.62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優。

(五) 自來水管線及設施改善計畫

1. 執行期程：110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為穩定區域供水，本廠依年度作業規劃，持續辦理老舊自來水管線暨設施之汰換與改善，並期降低漏水率。

(2) 相關計畫概況：

為穩定區域供水，本廠逐年配合道路改善、管線建置與鄉村整建等計畫，經由自辦或代辦方式，陸續推動相關管線與設施更新，於 112 年度之執行項目包括金沙鎮第五標（劉澳、呂厝、浦邊及下塘頭）、金沙鎮第六標（高坑、中蘭及斗門）、金城鎮第六標（吳厝、庵前、浴井、山前、官裡、古區、東社、東沙）、金城鎮第七標（后豐港、金門城）自來水管線汰換工程、環島南路一段（和平社區至官裡）送配水管新設工程等。113 年度計畫實施內容及編列經費，部分除延續既有需求外，另亦配合自大陸引水完工後之東水西送暨整體供配水管網規劃，辦理主要送（配）水幹管與設施之新建。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A. 預計汰換或新設管線自來水管線約 5km。

B. 改善管線及相關供配水設施，以達穩定供水之目的。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自來水管線及設施改善		既有管線汰換率約 1%。	改善管線品質，穩定區域供水、預防突發破管、降低無效漏水。	0.6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年度自來水管汰換率或改善長度。

(六)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金門自來水智慧型水網推廣計畫

1. 執行期程：110 年至 114 年，為期 5 年。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依 106 年 7 月 7 日總統公布施行「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奉行政院 106 年 4 月 5 日院臺經字第 1060009184 號函核定通過，水利署於「數位建設」中提出「水資源物聯網計畫」，擬透過運用物聯網科技，加值與整合水利資訊，期能研發更便利、更創新的水利服務。同時為使研發成果儘速推廣應用並帶動水利產業發展，復於「水環境建設」中研提「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聚焦於防洪、地下水、自來水管網等管理政策工具的導入與示範，配合相關計畫成果匯流整合各類水利數據，掌握水源來向與去向，應用大數據及雲端運算分析，達成降低淹水風險與損失並讓水資源供需調度發揮最大效益，藉此強化國土韌性，因應環境衝擊，為未來 30 年產業之發展奠定根基。

「自來水智慧型水網推廣計畫」為該案分項工作，分項計畫內容為建置自來水智慧監控設備研發服務軟體。針對金門地區管線水網管理落後本島相當多，將針對金門現況辦理「金門自來水智慧型水網計畫」，盼能趕上智慧型管理進度，並能運用物聯網科技(Internet of Things, 簡稱 IoT)，加值與整合水利資訊，期能研發更便利、更創新的水利服務及提升用水效率。

(2) 相關計畫概況

本計畫自民國 106 年開始至 109 年為止為第一期，以 4 年期程辦理各分案。共計「106-107 年度管線圖資建置計畫」、「107 水量計讀表回傳及監控系統」、「107 年後浦城區多點式相關儀租賃及監控試驗」、「107 年供水系統水量計通訊設備建置」、「107-108 小區計量管網建置」、「107-108 小區漏水調查」、「108 小區流量計採購」、「108-109 管線圖資建置計畫」、「108 供水監控系統智慧管理-金沙金湖地區遠端控制器汰換採購」、「智慧管網與既有系統整合評估前期計畫」、「109 管線定位及漏水調查管理」、「智慧型用戶用水監測平台設備及系統建置」、「109 年度供水監控系統相關設施改善」等 13 案，皆完成履約。

第二期為自民國 110 年至 114 年止(水利署原提報 110 至 113 年，其後經延長至 114 年完成)，目前 110-111 年間已完成「110-111 年智慧水務管理平台建置計畫」、「110-111 年度管線圖資外業調查及派駐服務」、「110 年度供水監控系統改善及核心系統資安適法輔導計畫」、「110-111 年管線定位及漏水調查」等 4 案履約。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建構自來水智慧水網，從水源及管線端逐步擴展至用戶端監測及用水管理，進而提供一站式之水務智慧化應用。配合老舊管網汰換及檢漏管理，有效降低供水損失。

112-114年計畫預計達成的工作成果為賡續辦理智慧水務平台及監控系統優化、新增系統功能、檢討各監控點設置之妥適性並進行調整及監控系統整併等工作。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金門自來水智慧型水網計畫		1. 完成金湖水庫、太武山高地機電系統整併。 2. 完成廠內監控系統版本升級。 3. 完成設施巡查系統開發。	1. 賡續辦理智慧水務管理平台優化，新增系統功能、並持續介接各系統資訊進行各輔助分析功能開發，使決策者、營運人員精準掌握整體智慧水務問題並迅速作出反應；同時，利用統計管理指標及自動化客製報表亦可提升決策管理與行政作業效率。 2. 對於民眾與各別業者，也可從智慧水務對外提供之開發資訊，改善現有用水端問題，感受實質成效，使得管理端亦或是用戶端，皆能透過智慧水務建設與智能分析服務，實現智慧水務應用之目標，達到水網智慧化之效益。 3. 持續辦理監控系統優化，檢討各監控點設置之妥適性並進行調整或增設，以提供資訊做為供水管理之參考。另藉由系統整併作業，以減少人員於各系統操作介面之隔合。	0.86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

本計畫效益評估指標為賡續辦理智慧水務管理平台及監控系統優化作業。

五、觀光部門

(一) 水頭港客運中心第一期興建工程

1. 執行期程：10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因應小三通旅次不斷增加，既有旅客服務中心已不敷使用，為提高國門形象及提供更佳之旅客服務體驗，故辦理本案計畫，業經臺灣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金門港埠建設計畫」奉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12 日行政院院臺交字第 1100030494 號函核定建港計畫核定在案。

(2) 相關計畫概況

A. 水頭港區港池浚挖暨陸域填築工程於 99 年 6 月動工，已於 102 年 11 月竣工，完成本案工程用地。

B. 本計畫包含三項子案計畫：1. 水頭港客運中心第一期興建工程。2. 水頭港南碼頭區公共設施二期陸域工程。3. 水頭港客運中心第一期興建工程規劃設計。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A. 建設具備國際級航廈水準之現代化客運中心，提昇旅運服務品質，重新塑造金門及國家海運門戶形象。

B. 擴大旅運市場商機，帶動民間投資者進駐開發購物、商務、休閒等周邊產業，滿足旅運消費者多方面需求。

C. 創造多元且便捷之服務設施，提供旅客優雅舒適之出入環境與親水空間，結合金門觀光旅遊資源，奠定吸引國際郵輪進港之發展基礎。

D. 落實綠色內涵之節能減碳設計理念，樹立現代化綠色港口新典範。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水頭港客運中心第一期興建工程	財務計畫：淨現金入(現值)83 億元	年服務旅次可達 350 萬。	帶動金門地區整體觀光發展	32.78 億元		水電供應需求增加

B. 效益評估指標

(A) 財務計畫：30 年終期自償率 43.14%、內部報酬率-0.39%。

(B) 經濟效益：30 年終期經濟淨現值為 20.76 億元、內部報酬率 4.81% (大於折現率 2.38%)、經濟益本比 1.247。

(二) 料羅港北碼頭區圍堤造地工程

1. 執行期程：107 年 1 月至 116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因應料羅港水深不足問題，實有浚深需求，將於料羅港北堤北側進行圍堤，以提供港內疏浚土方收容空間，並進行公共水域浚挖，改善現況港區水深淤淺問題；相關浚挖回填所增加之新生地，則將於未來整體規劃階段，視港區開發需求另行規劃其用途，俾滿足港埠長遠發展需要。

經臺灣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金門港埠建設計畫」奉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12 日行政院院臺交字第 1100030494 號函核定建港計畫核定在案。

(2) 相關計畫概況

先前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料羅港區圍堤造地工程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暨金門港浚挖土方收容規劃」，並於 108 年 7 月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大會。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於料羅港區北防波堤 0k+250 堤段至北防波堤堤頭 1k+005 間之北側進行圍堤造地工程，包括西堤 356m、北堤 660m 及東堤 220m，總長 1,236m，總面積約 17ha，可收容至料羅港區公共水域至 120 年所產出約 122 萬方之土方量。期能運用料羅港區北防波堤外側海域進行圍堤造地工程，以收容料羅港區之浚挖土方，並兼顧港埠長遠營運發展之需。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料羅港北碼頭區圍堤造地工程			1. 收容港區浚挖土方，減少環境衝擊，提升船舶航行安全。 2. 擴充港區土地，檢討作為未來發展物流倉儲中心。	13.68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

(A) 財務計畫：30 年終期自償率 12.43%、內部報酬率-4.41%。

(B) 經濟效益：30 年終期經濟淨現值為 20.76 億元、內部報酬率 4.81% (大於折現率 2.38%)、經濟益本比 1.247。

(三) 金門港遊艇基地基礎工程(第一期)

1. 執行期程：108 年 1 月至 115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金門縣的轄區係由大、小金門等諸多島嶼所組成，島際間之客、貨聯絡均藉由海上交通所維繫，因此，港埠發展與建設攸關人民生活品質，是為歷屆縣府之施政重點；金門港為一港群型態，其中，水頭港區及九宮港區為大小金門間重要客貨海運進出門戶，為帶動大小金門觀光產業發展，於港區內各規劃有遊憩船基地供民間開發投資經營。隨著水頭港區及九宮港區外廓及水域設施逐漸開發完成，遊憩船基地之開發需求將隨著兩岸三通帶動之觀光遊憩熱潮而逐漸浮現。

(2) 相關計畫概況

水頭港及九宮港遊憩船基地細部設計規劃案，於 103 年 12 月辦理，105 年 6 月完成規劃報告。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金門港遊艇基地基礎工程因應未來市場及現況需求狀況採於「一次開發，分期施工」。

第一期工程針對金門水頭港區及九宮港區設置浮動碼頭及後線基礎設施，以收容既有小型船舶，並設置「遊艇示範區」，俾滿足金門港遊憩船長遠發展需要。

第二期工程擬於水頭港區內東北隅之臨時工作船碼頭辦理如新建內堤 358m、水域浚挖至-3.0m 等基礎設施，以提供民間業者進駐投資遊憩船基地。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金門港遊艇基地基礎工程(可帶動港區民間投資及稅收)	財務計畫：淨現金入(現值)52.9 億元	經濟效益：每日遊憩人數可達 1,029 人，每年約有 30 萬人	帶動金門地區整體發展	2.82 億元		水電供應需求增加

B. 效益評估指標：

(A) 財務計畫：30 年終期自償率 12.43%、內部報酬率-4.41%。

(B) 經濟效益：30 年終期經濟淨現值為 20.76 億元、內部報酬率 6.29% (大於折現率 1.72%)、經濟益本比 2.08。

(四) 金門港客運配套設施工程

1. 執行期程：112 年 1 月至 116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交通部「藍色公路十年綜合發展計畫」規劃郵輪跳島航線後，開啟金門拓展郵輪觀光市場契機。

隸屬臺灣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 年)－金門港埠建設計畫」新興建設計畫子案，奉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12 日行政院院臺交字第 1100030494 號函核定在案。

(2) 相關計畫概況：無。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配合交通部「藍色公路十年綜合發展計畫」及「2023 跳島旅遊年」等政策，於金門商港水頭港區內進行相關配套工程，提供 10000GT 郵輪(暫定)進泊繫靠。並於 S4~S5 碼頭增設郵輪專用防舷材、繫船柱，以及港口航道與碼頭船席之疏浚作業。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規劃設計			配合國家政策提升港埠服務品質，並奠定發展郵輪觀光市場利基，帶動金門整體經濟。	2.17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客運配套設施工程完工。

(五) 官嶼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1. 執行期程：112 年 3 月 3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本案以官嶼里公園整建為主，基地與對岸 2026 年即將完工的翔安機場地理位置相呼應，為一具改善聚落環境兼具觀光休閒之整建案，同時促進區域觀光產業發展，造福金門鄉親。

(2) 相關計畫概況：無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公園主要設計內容為區域整地環境整理，並設置雕塑，配置有廣場、擋土牆、生態滯洪池。綠美化以保留原有植栽為景觀基礎，並利用地形及動線安排營造園區氛圍。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官嶼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V	1.5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優

六、衛生部門

(一) 金門、連江、澎湖三離島地區航空器駐地備勤計畫

1. 執行期程：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104 年本局辦理「金門縣救護航空器度駐地備勤計畫」，因受限於民間航空公司機隊及人力不足，上網公開招標 5 次皆流標，後經縣府多方爭取，行政院於 105 年啟動本案，責成衛生福利部辦理本案，於 105 年 11 月底辦理招標，於 106 年 7 月 28 日第 4 次招標決標，履約至 111 年 7 月 26 日止，後由本局自行辦理招兵作業，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決標，並於 112 年 1 月 4 日起履約至 115 年 1 月 3 日止。

(2) 相關計畫概況

安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自 112 年 1 月 4 日起至 112 年 7 月底止，共計執行緊急醫療後送 37 趟次，病危返鄉 33 趟次，統計緊急醫療後送任務完成時間（自接獲衛生福利部空中轉診審核中心通知後至將病人送抵臺灣端醫院）約為 190 分鐘，相較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直昇機可減少約 50% 時間，有效掌握黃金就醫時間，降低急重症傷病患之傷殘率及死亡率。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 A. 緊急醫療後送：依契約相關內容，廠商應於接獲衛生福利部空中轉診審核中心任務通知 10 分鐘內回覆是否能執行任務，於接獲任務通之 60 分鐘內派遣護理人員（或中級救護員以上）至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並於接獲任務 240 分鐘內將病患送抵臺灣端醫院。
- B. 病危返鄉：依契約相關內容，若於下午 2 時前接獲機關執行任務通知者，應於當日完成任務；若於下午 2 時以後接獲機關執行任務通知者，應於翌日中午 12 時前完成任務。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緊急醫療後送	提供 186 趟次後送(含備勤)	減少 50%時間(空勤)	減少舟車勞頓	2.1 億元	-	降低傷殘死亡率
病危返鄉	提供 30 趟次返鄉(含備勤)	-	完成落葉歸根心願	0.43 億元	-	-

B. 效益評估指標

相較其他離島縣市，安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須於 113 年 1 月 3 日前完成辦理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主動脈內氣球幫浦(IABP)、葉克膜(ECMO)、心臟復甦電擊器及轉送型保溫箱之適航驗證，造福本縣更多急重症傷病患。

(二) 金門縣長照 2.0 整合型計畫

1. 執行期程：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配合中央長照 2.0 政策，辦理本縣長期照顧服務。

(2) 相關計畫概況

為打造優質之高齡者生活環境，依高齡者健康情形進行一系列完整之照顧規劃模式，針對衰弱、失能失智至重病之長者所需提供多元照顧服務，以居家照顧、社區照顧等方式提供服務，普及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依不同需求設置綿密的照顧網絡，並關注家庭照顧者的身心需求，推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期待藉由上述的全人照顧模式，藉以達成完善的健康促進、長期照顧及醫療照護體系，建構高齡友善之社會，守護長輩健康，達到「老有所終、老有所養」的在地老化的目的。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 A. 發掘隱性的長照需求者，鼓勵使用長期照顧服務，增加長照需求者使用長期照顧服務之人數。
- B. 布建長照服務設施及建置多元長照資源，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 C. 強化長期照顧專業人員之知能，並培育更多照顧服務員及其他專業長照人員，增加長照產業優質供給量能。
- D. 建立考核機制，包含機構、服務提供單位及服務提供者考核，並針對考核缺失輔導改進策略，以提升長期照護品質。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投入長照服務專業人員數	-	390 人		2.33 億元	簽訂特約單位 25 家	-
辦理長照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	4 場次	增進專業人員專業知能		-	-
提升長照服務使用人數	-	1,400 人	延緩失能老化，協助日常生活功能維護生活品質。		-	-

B. 效益評估指標

(A) 新案件評估計畫 7 天內完成率達 95%。

(B) 服務使用者滿意度達 90%。

七、地政部門

(一)金門縣西山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工程

1. 執行期程：110 年 2 月至 114 年 11 月(工程設計至驗收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A. 依內政部 109 年 1 月 7 日台內地字第 1080267257 號函檢送 108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工程先期規劃期末簡報會議紀錄結論，同意將本案列入 109 年度農地重劃工程設計及建設地區辦理。

B. 依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109 年 2 月 3 日檢送本案先期規劃報告書辦理。

C. 本府於 110 年 7 月 21 日函送基本設計報告書圖(修正後)至農水署及農委會覆核，該會於 110 年 7 月 29 日復函原則同意通過。

(2) 相關計畫概況

本縣農業區迄今已有 4 千多公頃完成農地重劃，目前尚餘 1 千多公頃。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經農地重劃後，有效調整、合併、分配畸零細碎土地，使耕地坵形方整，並佈設農水路，便利機械耕作及管理，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農地重劃	預計本案總經費約為 2.43 億元，取得中央補助 1.48 億元。	1. 配置幹線農路、田間農路及清圳道路，合計 42 條，長度計 8,184 公尺。 2. 配置小排及中排水路 80 條，長度計 13,166 公尺。 3. 農塘 5 處，用地面積 3,630 平方公尺、總蓄水量 3,538 立方公尺。 4. 暗渠、流末、箱涵、護欄、橋梁、紀念碑、生態爬坡道、生態庇護孔、版橋等計 260 座。 5. 農路及農塘植栽 68 株。	1. 健全地籍管理，耕地坵形方整，消除畸零不整地形。 2. 便利機械耕作及管理，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預計本案總經費約為 2.43 億元，本府自籌 0.95 億元，惟亦取得中央補助 1.48 億元。	依農地重劃條例第 11 條規定，重劃後農路、水路用地，應以重劃區內原為公有農路、水路土地抵充之。	農地重劃採原有位次及集中分配等原則，故地位置將有所偏移，恐影響部分地主對土地之主觀認同。

B. 效益評估指標

差：農地重劃採原有位次及集中分配等原則，故地主原有土地位置將有所偏移，恐影響部分地主對土地之主觀認同。

普通：有效處理民眾意見並依程序完成農地重劃作業。

優：獲得多數民眾支持並按計畫期程，順利完成農地重劃。

(二) 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1. 執行期程：111年1月至115年12月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既有民國88年7月3日發布實施之「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城地區)細部計畫」規定本區開發應採區段徵收辦理；因原規劃之街廓配置不當、公共設施用地比例過高、財務可行性偏低等因素導致開發困難，延宕至今仍未開發，俟經檢討調整規劃配置後，爰於104年8月28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第3次會議審議，同意先行辦理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並於106年9月19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08次會議審議通過「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書」。

嗣於107年6月21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5次會議審定「變更暨擴大金門特定區(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書」，並附帶規定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開發；又於108年11月26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8次會議，考量優化基礎公共設施服務水準，決議以1公頃為上限再檢討調增公共設施比例，嗣經109年7月1日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0次會議審定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內容調整案，增加停車場、公園等公共設施用地，提升整體環境，並增訂容積獎勵等規定，期待營造更優質都市發展環境。

(2) 相關計畫概況

本縣區段徵收開發案，迄今已完成金城鎮第一期區段徵收、金湖市港區段徵收、金門大橋金寧端區段徵收及尚義區段徵收等4案，目前正辦理本案、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案及金門大橋烈嶼端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案。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依審定之都市計畫規劃，辦理區段徵收以開發新社區，開發總面積約20.13公頃，預計闢設住宅區及商業區面積10.93公頃(佔全區面積54.30%)，及社教、公園、道路、廣場兼停車場、兒童遊樂場等公共設施用地，面積9.20公頃(佔全區面積45.70%)，提供都市發展使用。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區段徵收開發	1. 節省政府公共設施用地取得及興闢費用支出，合計約 29.3 億元。 2. 取得住宅區及商業區土地，於處分後財務自償及挹注經費。	1. 開闢住宅區及商業區土地約 10.93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含社教用地 0.58 公頃）約 9.20 公頃。 2. 預估開發後縣府取得住宅區及商業區土地約 4.3746 公頃。	1. 引導都市有秩序之發展。 2. 提升土地利用價值。 3. 消除畸零不整地形，健全地籍管理。	開發經費估需費 15.23 億元。	區內部份縣地 0.699409 公頃需無償撥供統籌規劃開發。	既有土地及環境風貌改善，影響部分地主對土地之主觀認同。

B. 效益評估指標

- 差：民眾激烈抗爭反對區段徵收開發案，迫使開發案長期停滯。
 普通：有效處理民眾意見並依程序完成區段徵收開發。
 優：獲得多數民眾支持並按計畫期程，順利完成區段徵收。

(三) 金門縣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 執行期程：111 年 1 月至 116 年 6 月
- 計畫緣起：
 - (1) 計畫來源

本縣為閩南文化原鄉，為建立本縣閩南厝建築聚落示範區域，以為日後聚落規劃及建築型式之示範，民國 95 年 11 月 1 日公告實施之都市計畫主要計畫—「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以原 85 年 1 月 20 日公告實施之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金門特定區計畫」之原（安岐國宅）住宅區大部分土地併同毗連之部分機關用地為範圍，變更劃設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其開發方式依 84 年 3 月 27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382 次委員會議審議「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有關「非屬自然村，且新劃設為都市發展用地者，應辦理區段徵收以依法公平合理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維護居住環境品質」之決議，需採區段徵收整體開發。

經依都市計畫作業程序辦理之細部計畫—「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寧鄉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及周邊聯外道路）細部計畫」，業於 105 年 2 月 2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4 次委員會議審決，並經 107 年 1 月 15 日公告實施細部計畫，係配合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之開發所需聯外道路、整體規劃配置及公共設施使用需求等，劃設鄰里性之園道、綠地、公園兼汗水處理場用地，並採分期辦理區段徵收，本府並擬優先展開第一期區段徵收區

之開發。

又於 111 年 4 月 15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2 次會議審定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內容調整案，係考量區內東南側之 8 公尺聯外道路未來開闢之延續性及整體性及后豐港洪氏宗親會明代洪氏祖墳之完整性等，在不影響區段徵收整體性與財務可行性之前提下，將區內部分土地排除於區段徵收開發範圍，以提高區段徵收開發之可行性。嗣後為避免本案都市計畫之主要與細部計畫分區不一致情形，造成日後執行疑義，爰續辦理本案都市計畫之主要計畫範圍調整變更案，業經 112 年 2 月 7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27 次會審議通過「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寧鄉安岐閩南建築專用區及周邊聯外道路細部計畫)案」。

(2) 相關計畫概況

本縣區段徵收開發案，迄今已完成金城鎮第一期區段徵收、金湖市港區段徵收、金門大橋金寧端區段徵收、尚義區段徵收等 4 案，目前正辦理本案、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案及金門大橋烈嶼端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案。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依都市計畫規劃辦理區段徵收以建構閩南建築示範區，規劃總面積約 17.76 公頃，預計闢設閩專一及閩專二面積 10.04 公頃(佔全區面積 56.53%)，及公園兼汗水處理廠、公園、綠地、停車場、道路及園林道路等公共設施用地，面積 7.72 公頃(佔全區面積 43.47%)，提供區域發展使用。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區段徵收開發	1. 節省政府公共設施用地取得及興闢費用支出約 15 億元。 2. 開發後配餘土地讓售本縣，開發財務自償及挹注經費。處分收入需以後續實際處分價格為準。	1. 開闢閩專一及閩專二土地約 10.04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約 7.72 公頃。 2. 配餘土地(閩專一及閩專二土地約 2.5642 公頃)讓售本縣建構閩南建築示範區。	1. 建構閩南建築示範區，以作為維護傳統閩南建築與聚落，及延續閩南文化之目標。 2. 開發新社區提供都市發展用地，以提升土地利用價值。	開發經費估 7.21 億元	區內部份縣有地估 1.1 公頃需無償撥供統籌規劃開發，惟面積仍需視現況使用情形及後續協調結果為準。	既有土地及環境風貌改善，影響部分地主對土地之主觀認同。

B. 效益評估指標

- 差：民眾激烈抗爭反對區段徵收開發案，迫使開發案長期停滯。
- 普通：有效處理民眾意見並依程序完成區段徵收開發。
- 優：獲得多數民眾支持並按計畫期程，順利完成區段徵收。

八、文化部門

(一) 藝文特區雙乳山坑道軍事古蹟修復規劃設計及工程保存計畫

1. 執行期程：112 年 1 月至 115 年 12 月止(預估)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依據文資法規定及行政院 111 年 12 月 21 日院臺經字第 1110031266C 號函核定第六期(112-115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辦理。

(2) 相關計畫概況

金門縣定古蹟金門雙乳山坑道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委託國立金門大學執行，並已於民國 111 年 10 月完成。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本計畫盼透過修復規劃設計及工程保存發展，使金門雙乳山坑道的修復得以落實，恢復其重要的空間、構造特色及維護其價值，呈現早期軍事建築與構工的面貌，活化軍事遺跡，發揮雙乳山歷史、文化與景觀價值意義。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修復工程		完成一處重要縣定古蹟雙乳山坑道整體修復效益。	縣定古蹟雙乳山坑道修復完成後，妥善保存古蹟與完成活化再利用。	1.95 億元 (中央補助款 0.88 億元、縣配合款 0.19 億元、離島建設基金 0.88 億元)	投入修復工程成本完成一處重要縣定古蹟乳山坑道整體修復。	投入修復縣定古蹟雙乳山坑道經費成本，永續轉換展現於古蹟風華傳承發展。

B. 效益評估指標

修復工程將於完成驗收後，辦理結案評分進行衡量評估。

(二) 金門縣新建縣立圖書館中心館計畫

1. 執行期程：自民國 108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止

2. 計畫緣起：

(1) 計畫來源

依據文資法規定、行政院 111 年 12 月 21 日院臺經字第 1110031266C 號函核定第六期(112-115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2 年 7 月 14 日文資蹟字第 11230072011 號函核定「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B類)」經費補助案辦理。

(2) 相關計畫概況

- A. 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4 日臺教社(四)字第 1080006869E 號函核定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 億 5 千萬元，提報興建地點為「莒光湖畔」(金門縣金城鎮莒光樓段 25 地號)。
- B. 108 年 7 月 10 日縣府第 2 次重大政策暨計畫列管會議決議「興建地點配合整體政策，另擇適當土地、位置規劃」，爰於 108 年 11 月 8 日(府文圖字第 1080093298 號)函復教育部確定變更地點至「乳南二營區」(金門縣金寧鄉后盤山段 352-5 地號)，教育部 109 年 5 月 26 日同意變更地點(臺教社(四)字第 1090074087 號函)，並重新辦理新址之先期規劃案，109 年 9 月 11 日勞務採購招標，109 年 12 月 15 日與先期規劃案得標廠商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完成簽約。111 年 3 月 24 日先期規劃案結案。
- C. 本計畫業經教育部 110 年 6 月 23 日臺教社(四)字第 1100075690 號函復同意調整計畫期程為 108 年至 113 年，共計 6 年。
- D. 111 年 2 月 17 日「金門縣中心圖書館及美術館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以下簡稱「規設案」)上網公告，經 111 年 4 月 26 日資格審查計 27 家廠商進入第一階段評選，111 年 4 月 27 日至 4 月 28 日辦理「規設案」競圖第一階段評選，選出 5 名入圍廠商。經 111 年 6 月 28 日資格審查計 5 家廠商進入第二階段評選，111 年 6 月 29 日至 6 月 30 日辦理「規設案」競圖第二階段評選、111 年 6 月 30 日決選出首獎建築團隊—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以下簡稱「承商」)，111 年 9 月 16 日與承商辦理簽約，刻正辦理生態檢測、鑽探及測量作業，俟上開作業計畫書送審及核可後，啟動規劃設計作業。
- E. 112 年(以下同)1 月 10 日與縣長專報討論，經縣長指(裁)示，於 1 月 19 日發函承商自即日起暫緩執行本案「規劃設計報告書」及後續設計事宜；3 月 2 日由承商向縣長專案報告，經縣長指(裁)示暫緩執行規劃設計事宜 1 年；3 月 23 日簽奉縣長核准本計畫新建地點朝莒光湖畔方向進行分析(二次異址)。
- F. 由於縣長指(裁)示本計畫二次異址之工程總經費地方配合款的經費缺口要有因應及解決對策，爰此本局刻正研擬預算對策、替代場館方案或其他建造方式。112 年 10 月 4 日於「第六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滾動檢討提報補助，經會議討論，本案申請補助之執行期程為第六期至第七期，後續離島建設基金經費概況尚不明朗，經縣長指(裁)示本案不納入滾動檢討新興計畫；刻正重新檢討執行期程並研擬替代方案。

3. 計畫目標：

(1) 工作目標

- A. 推動「公共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之實現，使金門公共圖書館成為一個永續經營、提供優質閱讀服務的公共空間。
- B. 建構符合圖書館中心機能的建築形態與空間規劃，因應圖書館未來需求。
- C. 加強圖書館與在地文化設施建立合作關係，成為當地文化熱點。
- D. 打造美感創意閱讀空間，型塑城市地標並帶動周邊發展。
- E. 成為民眾在家與工作場所之外最樂於前往的第三空間，營造城市幸福閱讀氛圍。

(2) 績效目標

A. 益本分析

工作項目	效益			成本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貨幣化	數量化	不可量化
新建縣立圖書館		打造 1 處全新亮點圖書館。	(1)透過本中心圖書館設立營運，可有效提升金門在地生活水平與文化能見度，甚至形塑出一處富含創意、趣味、新奇以及令閱讀生活充滿美學元素的多元學習場域。 (2)透過本中心圖書館帶入許多先進的管理及營運技術，如智慧圖書系統、數位典藏、遠距教學、數位學習等，不斷優化使用者體驗、強化服務價值。 (3)透過本中心圖書館室內及戶外環境的有效營造、串聯，為金城乃至金門全島帶來一處市民活動交流的最佳場域，甚至能帶動串聯藝文特區周邊遊憩景點、重大建設成果展現之跨域整合效益。 (4)導入永續環境、綠建築設計，為金門公共建設實現一處融合在地文化意象、景觀設計與公共建築美學的新(心)焦點。 (5)透過數位典藏增值應用，將館藏、金門學文化資訊等活化利用轉變為嶄新的文化創意，進而達到「知識增值」、「文化增值」、「活動增值」與「經濟增值」效益。	5.8 億元		

B. 效益評估指標

- (A) 辦理本案創造專業人力資源需求：4 年達 50 人以上。
- (B) 縣立圖書館空間升級(總樓地板面積)：4,062 平方公尺(108 年)→10,000 平方公尺以上(啟用時)。
- (C) 藏書量：22 萬冊(108 年)→40 萬冊(啟用時)。
- (D) 借閱人次：108-112 年近 4 年每年成長率平均為 10%，預估啟用起每年成長 10~15%。
- (E) 進館人次：108~112 年進館人次約在 5~6 萬人次間，未來預計每年成長 1%，於施工起至完工啟用總成長達 3%。
- (F) 讀者滿意度：新館啟用後不同性別使用者對圖書館滿意度達 75%以上。

肆、管考機制

管考方式	主持人/ 管考單位	管考 頻率	管考門檻	管考 內容
前瞻基礎 建設計畫 暨離島建 設基金補 助計畫執 行情形檢 討會議	縣長/ 行政處	按季	補助計畫 皆列入	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總計畫經費達 5,000 萬 元以上，按季召開檢討 會議；5,000 萬元以下， 由各業管單位自行管 考。 2. 離島基金補助計畫： 按季召開檢討會議，並 將其執行情形函報國家 發展委員會，另不定期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蒞 金考察時現場勘查。
施政計畫 選項列管 項目執行 情形檢討 會	秘書長/ 行政處	按季	5,000 萬以上 工程	執行進度落後逾 6.5%之 案件，按季提出檢討，並 不定期進行實地查證。
基本設施 補助計畫	秘書長/ 行政處	按季	年初針對一般 性補助款基本 設施案件進行 選案列管	執行率未達 80%之案件 按季檢討。
資本支出 預算執行 考核	預算執行 考核小組 (主計處、 財政處、 行政處、 人事處、 政風處)	按年	全年度可支用 資本支出預算 數(含當年度 預算數及以前 年度保留轉入 數)	執行率未達 70%造成嚴 重落後個案計畫填具檢 討報表，機關(單位)主 管核章後送主計處審 核。
重要公共 建設計畫 執行情形 表	行政處	每月 25 日 前函送審計 部福建省金 門縣審計室	5,000 萬以上 公共建設計畫	執行率未達 80%之案件， 由主辦單位提出改善措 施並據以追蹤管控。